

请审阅，各-阅办(高-政处)

史

09.1.9.

已阅

陈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外司业[2009]5号

关于遴选优秀大学生赴新加坡访问的通知

西安交通大学、东南大学、南京农业大学、扬州大学：

为进一步加强中新两国在教育领域的交流与合作，增进相互了解，推动两国关系不断向前发展，根据《中新优秀大学生交流项目谅解备忘录》，我部决定今年继续派中国大学生优秀代表团于2009年3月10-24日访新(为期15天)。新大学生代表团将于2009年5月12-26日回访。

请你校严格按遴选条件及要求选拔推荐在校大学生(本科)，并务必于2009年1月20日前将含有名单的正式文件传真至我司亚非处。请在传真中注明联系人、电话、传真号码、电子邮箱。

一、遴选条件及要求

- 1、品行端正，思想上积极要求进步，为共产党员或正在积极要求加入党组织的学生；
- 2、学习成绩优良，身体健康无残疾和任何慢性疾病；
- 3、优先考虑学生干部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的文艺特长生；
- 4、被选学生应有自愿赴新加坡访问的愿望，并获得其监护人的正式书面同意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、各有关学校推选的人选须填写“中国大学生新加坡访问团申请表”。经所在学校审核后，将填写好的表格于2009年1月20日前寄达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综合项目部。

2、推荐材料经审核后我司将为参团教师办理《出国任务批件》，请各有关学校按要求协助大学生办理因私护照、教师办理因公普通护照等手续，并于限定日期(另行通知)前送至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综合项目部，以便统一办理签证。

三、有关费用

代表团往返国际旅费自理, 在外食宿、交通由新方负担, 出境机场建设费、办理护照、签证及其他有关费用由所在单位(或个人)负担。

请各校接此通知后, 尽快确定一位教师作为该活动的联系人, 并将联系电话、传真、地址及电子邮件地址报我司。

附件 1: 名额分配表

附件 2: 中国大学生新加坡访问团申请表

联系人: 何可人 吴劲松

电 话: 66097654 66017414

传 真: 66013647

地 址: 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 35 号 (100816)
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亚非处

联系人: 韩丽杭 李志萍

电 话: 66050298 66418152

传 真: 66018737

地 址: 北京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北一巷
1 号楼西单饭店 616 室 (100032)

抄送: 江苏省教育厅



第六批中国优秀大学生访新团名额份表

- 1、 西安交通大学 12人，其中学生11人（男女生数量基本相当） 带队教师1人；
- 2、 东南大学 12人，其中学生11人（男女生数量基本相当） 带队教师1人；
- 3、 南京农业大学 12人，其中学生11人（男女生数量基本相当） 带队教师1人；
- 4、 扬州大学 12人，其中学生11人（男女生数量基本相当） 带队教师1人；

中国大学生新加坡访问团申请表

姓名		汉语拼音		照片
出生年月日		性别		
出生地		籍贯		
政治面貌		民族		
所在学校		年级		
外语语种		程度		
健康状况		既往病史		
家庭地址及电话				
参加过何种社会活动				
在校担任任何职务				
特长				
曾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				申请人本人签字:
监护人情况	申请人父亲		申请人母亲	
	姓名		姓名	
	工作单位及职务		工作单位及职务	
	联系电话		联系电话	
学校意见	校长		联系人	
	年 月 日		电话	
			传真	
			地址	
			邮编	